

WEIMAR

上海魏玛景观规划
设计有限公司

WEIMAR DESIGN GROUP
中国 上海市北京东路668号
NO.668 East Beijing Rd, Shanghai China
Tel: 400-0168568 Fax: +8621-53082039

变更单

工程编号	202026A001
专 业	景观
日 期	2021年12月18日
共 1 页	第 1 页

建设单位	洛阳浩德鑫置地有限公司
工程名称	洛阳开元壹号商业街及屋顶花园景观设计

- 1、因东侧地下车库出入口为车辆频繁行驶段，经与甲方沟通，决定将东侧入口外铺装由原先的石英砖调整为黑色沥青道路。详见附图01（变更原因：考虑后期维护使用）
- 2、根据甲方要求，现将商业街南侧台阶灯带改为星星灯嵌立面样式。详见附图02（变更原因：此处为公共空间，考虑后期维护使用，灯带容易脱落，此处大面积灯带）
- 3、根据甲方要求，北广场入口景墙铝板下沿原设计为LED灯带，考虑到后期维修难度较大，现将此处LED灯带取消。详见附图03-1至03-5（变更原因：此处为公共空间，考虑后期维护使用，灯带容易脱落）
- 4、售楼部东侧与公寓楼之间花池新增的排水沟，因现场车库顶板标高原因，经与甲方沟通，现取消原贴花池东侧排水沟，并在售楼部东门口新增排水沟一段。详见附图04-1至04-2（变更原因：现场车库顶板标高过高，排水沟无法施工）
- 5、南广场东南侧部分台阶，因现场实测标高与设计标高不一致，经与甲方沟通，现将台阶整体调整为五踏。详见附图05（变更原因：现场实测标高与设计标高不一致，部分需增加一级踏步）
- 6、公寓楼入口景墙处东北侧花池，此范围原设计为小苗，因游客踩踏严重，考虑到后期维护问题，根据甲方要求，现进行设计优化。详见附图06（变更原因：此处为公共空间，考虑后期维护使用）
- 7、一期住宅与公寓楼广场之间围墙，原设计围墙内外地面标高一致，因实际地势落差，靠公寓楼一侧地面低于一期住宅地面，围墙高度随之增加；另因原设计铁艺大门两侧的立柱厚度单薄，不足以承载铁艺大门，需加大立柱厚度；经与甲方沟通，现进行设计优化。详见附图07-1至07-4（变更原因：围墙内外高差不一致以及铁艺大门承载力问题）
- 8、电气图纸调整，详见附图08-1至08-2（变更原因：由于园建图纸调整，水电图纸相应调整）

审核	杨晓英	项目负责人	刘康	校对	梁学元	扩施负责人	王辉
----	-----	-------	----	----	-----	-------	----